

政府致力進一步發展調解服務（附圖）

\*\*\*\*\*

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今日（七月十八日）表示，政府會致力進一步發展香港的調解服務，並會與調解團體及其他持份者緊密合作，營造有利調解的環境及加強所需的基礎設施。

袁國強今日在調解督導委員會主辦的「調解為先」招待會上致辭，他說：「毫無疑問，推動調解服務對香港最為有利。調解不單是解決爭議的有效方法，推動調解服務亦可加強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及商業中心的地位。」

「調解除了較訴訟更合乎成本效益外，亦可以更具彈性達成各方皆滿意的協議，比法庭可做的更多。」

袁國強指出調解並非只屬於大型商業機構或國際企業的專利。他說：「調解對中小企同樣發揮成效，而這些企業會是我們將來舉辦活動的對象。此外，我們未來的計劃會涵蓋其他類型的爭議，包括涉及保健、社區和大廈管理（如滲水）等議題。」

在同一場合上，高等法院上訴法庭法官林文瀚解釋「調解為先」是指，在尋求其他較激進的方法，例如訴訟和仲裁前，先採用調解以解決爭議的政策。

林文瀚法官呼籲商界企業的管理層培養以共同合作的態度處理糾紛，並在商界培養這種文化。

他說：「為數不少的商界企業已奉行『調解為先』的文化，並發展成一種動力，其他未有跟上的企業亦應跟從。」

四十多間著名公司、社區組織、教育團體，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、中國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、慕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、信和置業有限公司、英國保誠保險有限公司、香港小童群益會及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，今日簽署了「調解為先」承諾書，承諾在考慮訴訟前，會以調解解決爭議。

「調解為先」招待會由調解督導委員會轄下的公眾教育及宣傳小組委員會舉辦，超過一百七十人出席，包括法律和調解專業人員、各國駐港領事、私人公司、商會和社區組織的代表。

完

2013年7月18日（星期四）